書簡

「現代中國史」和「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的幾點補充

張恒豪

主編先生：

這一期（八十九期）項青的「書市行情」，曾分別提到經世書局所出版的「現代中國史」，和時報文化出版公司所出版的「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個人對此二叢書，有些感想，僅在此略作幾點補充：

由「現代中國史」的序言得知，本書乃是編譯者從一些流傳較廣的外國學者所撰述之有關中國現代史的著作中，選譯編集而成。由於是有選擇性的集體論述，所以很難窺察出其基本的思想觀。但，也因是第三者的角度，可以讓我們了解外國人對中國現代史的看法，而且其立場較超然客觀，不受制於政治因素的左右，故其中有些觀點，與國內的「中國現代史」之解釋，頗有出入。例如該書中的「西安事變的因果」一節，及最後的「國民政府失敗的原因」一節……等，在國內高呼學術獨立，和加强現代中國史的研究聲中，實在是有值得我們對照參考的地方。

然而，本書也有其缺憾，在翻譯上，尚有些地方似可再加斟酌，如八三頁的「知識份子激烈主義的興起」一節（由唐遠華先生迻譯），其中提到無政府主義的主要倡導者劉師復先生，曾於一九一三年在廣州設立「醒社」，其實正確的記載，應是一九一二年在廣州設立「心社」（可見文定的「師復先生傳」一文）。

又劉師復所主張的十二戒約，應是：一、不食肉，二、不飲酒，三、不吸煙，四、不用僕役，五、不坐轎及人力車，六、不婚姻，七、不稱族姓，八、不作官吏，九、不作議員，十、不入政黨，十一、不作海陸軍人，十二、不奉宗教。（此可見「師復文存」及其心社的戒約），而該書譯作「禁止食肉、酒、煙、美婢、婚姻、別號、官職、坐黃包車、替議員助選、或隸屬任一黨派、任軍職、宗教等」，其中「禁止美婢」與原文「不用僕役」略有差異，其義未及原文之周延；又「禁止別號」與原文之「不稱族姓」全然不同，蓋師復以爲「吾人常宣言曰：家族者，進化之障礙物也。家族之起源，由於婚姻，家族之界域，成於族姓。故廢婚姻，所以去家族之根源，廢族姓，所以泯家族之界域。二者相爲表裏者也。」（見「師復文存」中「廢家族主義」一文），故當主張廢姓，而自稱「師復」，今該書譯作「禁止別號」，其義頗相逕庭；又將「不作議員」譯作「禁止替議員助選」，亦是誤解原義。

此外，師復以爲世界大同，當以語言統一爲先導，乃發起「世界語研究會」，後又被舉爲「環球世界語會」廣州代理人。而今該書譯爲「以後劉氏又與其支持者組織了一個中國世界語的團體」，因涉及史實之正確記載，「中國世界語的團體」一詞，未免語焉不詳。由此可見，有關創作或論述之翻譯或還原時，除了應求其字面和字義之信達雅外，若有涉及到專門性的學識時，爲求負責起見，譯者應該直接再查考原文、或原書、或相關之參考資料，這應是最起碼的翻譯態度，蓋翻譯與教書同，皆是有引導性及影響性的文教工作，偶一不愼，以訛傳訛，將貽誤衆生矣。

又被鄭學稼先生許爲「在中國無政府主義運動中，有一個眞正無政府主義者和無政府主義實行家兼宣傳家」的劉師復先生（見其「劉師復和他的思想」）。他畢生的重要言論與著作，如「伏虎集」、「無政府主義討論集」，都蒐存於「師復文存」一書，此書係鐵心先生所編印，在一九二七年八月，由廣州的革新書局出版。但自政府遷臺後，一直未見「師復文存」之問世，遲至今年三月，才見到由任卓宣夫婦所主持的帕米爾書店再行將該書出版。帕米爾書店，一向出書嚴謹，堅守着文化立場，但不知爲何，這回却將該書改名爲「劉師復文集」。師復先生，一生受巴枯寧、克魯泡特金的影響很深，力倡無政府主義，堅決主張廢家族主義、廢婚姻主義、廢族姓，不願人家稱其劉師復三字，而寧自署爲「師復」，今易其書名「劉師復文集」，這似與其一生之主張相違矣。這種現象，正與該書店所出版的另一書籍——「帝國主義鐵蹄下的中國」相像，未知如何，亦將此書易名爲「經濟侵略下之中國」，也許，站在出版者的立場，有其不得不然的隱衷，但這般臆改書名，日後將會徒增不少版本學上考證的困擾，這或非出版者所能設想，但却是值得關心中國文化的人再三深思的地方。

又今年六月，時報文化出版公司，出版了一套「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一共五册，分別就晚清思想、民族主義、自由主義、保守主義、社會主義的分類（原計劃中尚有「科學主義」，迄今未見出版），以窺見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新舊衝擊和內亂外患之時代洪流中，其掙扎、努力，和省思的歷程，期能從歷史的殷鑑中，去肯定現代奮鬪的意義，和找尋中國未來的方向。此原爲其「文化中國叢書」系列計劃中的一部份，出版的意義，不可謂不重大，編輯的態度，亦尚稱謹嚴，尤以「思潮」來替代「人物」的中心論題，更有其獨到之處，而且所選錄的論文，也多富理性及啓發性，凡此都是值得肯定的優點或特點，但是，持平而言，本叢書尚有些缺憾與不足，若能再加斟酌改善，將更臻於完美，茲僅就內容及形式，略舉三點要言之：

一、內容所選錄的代表性人物，其涵蓋層面尚不够開廣，既然陳獨秀、周作人、瞿秋白諸人，均有專文評論，顯然並非基於政治性忌諱的顧慮，則按照其「就近代中國典型的思想人物，如思想家、各種主義的倡導者以及文化界、思想界的代表性人物」之標準，諸如李大釗、張東蓀、馮友蘭、張崧年、李達、李季、吳惠人、郭沫若……等人，亦應有專文批判，又如顧頡剛、陶希聖、李石曾、金岳霖……諸人，也該有專文加以評論。這或許是他們論文之蒐羅與迻譯，求之不易，但既然是「前後歷時近三年」，旨在於「反映了傳統中國思潮的衝擊下，所產生的多面反應」，則自然亦可以「延請一些專家學者執筆爲文」，若如此，庶可幾近於如下之目標——「無在思想人物方面，或思想內容方面，涵蓋範圍儘量求其廣，希望讀者能從多方面去了解近代中國思想的脈絡」（見「近代中國思想人物論」編序）。

二、本叢書的校對，實有待加强。就舉「社會主義」中的「劉師復和他的思想」一文而觀，本篇錯漏字不少，尤其是一些關鍵性字眼，錯得有些離譜，如該書一六八頁第九行——……那時劉光漢（師復）夫婦在東京開「社會主義講習會」……——，其實，光漢是劉師培之名，非師復之名，此可參見蔡元培先生所撰的「劉君申叔事略」一文，而作者鄭學稼先生載於「中共興亡史」之原文亦作劉光漢（師培），今一字之差，讀者若不察，必與該書「辛亥革命前的無政府主義者」一文中之一三八頁第三行——劉師培和張繼在東京所建立小型而短期的無政府主義者會社（社會主義講習會）而得到共鳴——與註⑫劉師培……同時改名光漢，自相混淆矣；又一六九頁第四行第二字——不顧先生死於賊手，錯爲死於「賑」手；又一七〇頁第十六行第四第六字——從香港航行，錯爲從「首」港「般」行；又一七八頁第七行第三十字——破除家族，錯爲破除家「庭」；又一八二頁第八行第八字——而無管理他人之權，錯爲無管理他人之「種」……，有關此一、二之錯別字不少，茲不多舉（恕無暇正式統計）。

此外，整句或整行漏字的亦有，如一六九頁第十三行在「又著『獄中筆記』」與「給縣官看」之間，漏了——更根據獄中的經歷，草「改良監獄議」——等字；如一七一頁第八行在「『不用僕役不乘轎及人力車與平等主義』」與「要改良人格」之間，漏了——「廢婚姻主義」，「廢家族主義」四篇。他在「不飲酒不吸煙與衞生」中，有這高論：衞生是改良人格之一要事，——等字；如一七五頁第一行在「若生之者得殺被生者」與「既子不得殺父」之間，漏了——則被生者亦得殺生之者——等字；又如一八一頁第二行最下面「故社會主義一語」，在「主義」與「一語」之間，漏了——不能代表無政府主義，而況社會主義——等字，……凡此錯漏字甚夥，茲不盡舉。

出版是良心的事業，爲對文化負責及對作者、讀者交代起見，在此我誠懇建議時報文化出版公司，應再找專人將此五册從頭至尾細心地校對一兩遍，並製作勘誤表，隨書附送，以示補救，同時再版時，亦應另行更正。

三、本叢書之封面設計，無論字體或用色，均見用心，人物圖案之線條亦好，其封面一前一後的排比，頗有瞻前顧往之寓義，唯叢書之性質，係中國的、思想的、嚴肅的，而其人物的造型，却是西方的、美感的、浪漫的，略嫌不符，或許這是我的過於挑剔。

以上淺見，本應一一專文申述之，然俗務倥傯，故謹以書簡形式，誌下吾之所言。最後，敬祝「書評書目」能爲出版家投資的座右銘。

讀者　張恒豪　敬上

一九八〇年九月十六日